



辛爷与四季雪



姚东甯 著

德宏民族出版社

辛爷与四季雪

姚东甯 著

德宏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辛爷与四季雪 / 姚东氍 著 - 德宏民族出版社, 2005.11

ISBN 7-80525-929-1

I. 辛… II. 姚… III. 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41580 号

书 名: 辛爷与四季雪

作 者: 姚东氍 著

出版·发行 德宏民族出版社

责 任 编 辑 思铭章

社 址 潞西市青年路 1 号

责 任 校 对 多镜明

邮 编 678400

封 面 设 计 王永祥

电 话 0692-2124877

总 策 划 林玉椿 白 帆 余国兵

网 址 www.dmpress.net

印 刷 昆明鹰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大 32

版 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张 6.75

印 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

字 数 150 千

印 数 1-1000

ISBN 7-80525-929-1/I·266

定价: 22.00 元

目 录

CONTENTS

辛爷与四季雪 (1)



金蝶琥珀 (77)



挚爱天平 (139)



辛爷与四季雪

(中篇小说)

它既高大威猛又机警狡猾,是一条非同寻常的北方的狼。通体雪白,但从颈部延伸到尾部,又生有一条宽度2厘米漆黑发亮与白色体毛反差极为强烈的斑线。虎口夺食,它敢于同东北虎一争高下。古往今来,很少有人能见到它。它是狼的遗传中的变异。对于这种狼中极品,称其白狼肯定是大俗而并非大雅,但是辛爷却给它取了个飘逸而浪漫的名字:四季雪。

——题记

四季雪



(1)

三十年前，我在沈阳军区 XX 野战军某部刚任连长的时候，我们部队野营拉练来到了长白山南麓。那年的冬季，常刮起东北人俗称“大烟泡”的暴风雪，天气出奇的寒冷。如果有人问能冷到什么程度？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如果你向地上吐一口唾沫，它会在空中冷凝，摔在地上的是“叭”的一声裂为几瓣的冰球。也就是说，在最寒冷的季节我带着连队来到了我们野战军预定作战地区最寒冷的地域。当时的口号是“冬练三九。”

营长分配我们连的宿营地叫磨盘沟。连队进驻的时候是在下午三点，我站在村中央一条白雪覆盖的土路上和指导员检查全连的宿营情况和研究明天的训练计划。副连长分配完各班宿营地后跑来向我汇报，东头一家村里都叫他辛爷的房子，分配给炊事班，可炊事班长胡可心拒绝执行命令要求调换驻地。我刚想开口骂人，看见站在副连长后面的胡可心一脸惊恐之色后的举手立正，报告连长，我，我……你自己去看一下行不行？而副连长眼神中也流露出一种疑惑显然偏向于胡可心的神色……难道遇见鬼了？胡可心是个江苏兵，这小子天生胆小，没分配他去战斗班是对的，在炊事班工作也真让人放心。现在必须抓紧时间先让战士们喝上一顿抗寒发热的酸辣姜汤，吃顿饱饭，胡可心为什么违抗命令？而副连长也不能做主？不能拖延开饭时间，不过看样子这辛爷家……？

我想不明白。

我带着通信员小邢来到了辛爷家……

敲门无人应答，推门进去。室内昏暗，进屋的两侧是灶台，东西两间屋。有一只黑色的狼狗卧在灶台旁拦住去路，一声不吭但是眼神对我充满敌意，我知道这不叫的狗咬人最狠。我在迟疑……

胡子，不许动。一个男人低沉的声音从东屋传来。当地人对土匪统称胡子，看来这条狼狗很凶猛。这时胡子竖起了大尾巴来回晃动向我表示友好。我摸了摸胡子的脑袋后看了看东屋，小炕上铺有

一张硕大的深黑色的熊皮，熊皮上面坐着一个留着络腮胡子的汉子在吸烟。屋里弥漫着一种卷烟、腌渍咸菜、劣质烧酒、风干猎物的膻腥和煤油灯点燃后的混合的气味。我又瞄了一下西屋，炕上乱七八糟地堆着狩猎的套子、猎人穿的皮外套、几个坛子和几张卷起来的兽皮，墙上挂着两支枪，一支是七九式步枪，一支是老式单筒猎枪，枪上挂满了灰尘。

我走向东屋礼貌的问道，你好，你就是辛爷？他点点头后从一个大木盒里拿出一支手卷的纸烟，来，抽支蛤蟆头吧，暖和暖和。我接过纸烟坐在炕沿上，辛爷划火给我点燃，那时我不太会抽烟，再说抽这种烟和抽辣椒面没什么两样，我忍住不能咳嗽，为尊重老乡还从嗓子眼里挤出两个字：谢谢。心里想，这个辛爷的这个房子没什么呀，胡可心纯属大惊小怪？

胡子用粘湿湿的鼻子在我腿边嗅着，我低头一看，这才发现胡子右前腿没有了……

正惊异之际，辛爷慢慢地转过脸，我突然怔住：辛爷右边半张脸也没有了……

我更加惊异的是：辛爷的右半张脸是半个骸骨，只不过是白色的骸骨上又错位地蒙了一层暗红色的皱麻扭曲的肉皮，眼睛的部位更加可怕，好像是深不可测的黑洞。当然右半张脸也没有络腮胡子；而左边的半张脸从我进门开始始终对着我，这是一张男人味十足的刀型脸，细长的眼睛，高高的鼻梁。至于像谁？我后面还会提到。这是一张英武的汉子与可怕的野兽、美好与丑陋、……的结合？正是辛爷他这可怕狰狞的面目，使我理解了胡可心不愿意来辛爷家住的心态。说实在的，我只是一时惊奇并不觉得怎样可怕，我不是团里出名的姚大胆嘛？我叫小邢把我的行李拿过来，咱俩就住辛爷家，和炊事班对调一下，让炊事班抓紧做饭。小邢不言语，他肯定也看到了辛爷的右半张脸，我又大喝一声，看着发呆的小邢缓过神儿来跑出门……



我狂吸蛤蟆头这种不曾吸过的旱烟，其实我对烟一点反应都没有了。辛爷笑后，他说的话使我必须马上下定决心：西屋从没有人住过，炕也不好烧，天冷，就一起住东屋吧。

——好！我毫不犹豫。

晚上，查完岗我回到辛爷家。我睡中间，小邢睡炕头，辛爷睡炕尾。小邢不到十八岁，机灵但瘦小，累的一挨枕头就睡着了，但他的冰凉脚丫子始终伸在我的被窝里。我明白辛爷坚持要睡炕尾的意思，这样可以使左半张脸对着我，免除我的恐惧。我和辛爷披着棉被，都用双手支着下额趴在炕上聊了起来……

他那右半张脸肯定有过毛骨悚然的经历，打人不打脸，问人不问短，何况辛爷那半张可怕的脸！这不是我能问的事儿！我只是问冬季在高山林区行走和对地形判断的经验。我得到了满足，而辛爷得到满足的是：我是这么多年来他家里第一位客人。最使我动情的是他问连队有多少人？我说一百二十八人。没等我说完辛爷从炕上跳下跑向西屋，抱回两个坛子放在炕下，钻进被窝后和我讲，你们这些小伙子在这三九天训练真是不易，这坛子里是獾子油、狼油和熊油一起熬成的防寒膏，明天你们野外训练，不管有没有冻疮，每个人手上脸上都抹一层，保管好用，够用半个月的。如果不好使今天咱爷俩就打个生死赌！我以前听说过某些野生动物油脂对冻疮有特效，不由得打开盖子闻一下，嘿，腥臭扑鼻。

而此时辛爷又打开一个坛子的盖子，顺手从炕沿下拿上来两个粗瓷大碗，伸进坛子盛出两碗酒。辛爷又说酒可不是好酒，当地人都叫烧刀子，你要瞧得起我咱爷们就喝点。……

我最大的特点也许是最大的弱点就是不怕激将法。做事撞了南墙也不回头，不喝酒你根本就不是爷们？辛爷冲我叫爷们，我也不能对不起辛爷，所以我不能不爷们，也不能拒绝喝酒。

喝酒有各种姿势，有人坐着喝酒，有人站着喝酒，也有

你坐着喝酒肯定没有趴在热炕上的熊皮上舒服。

胡子在炕沿下蹲着看我和辛爷喝酒，辛爷时不时把粗大的食指插进酒碗再拿出来，然后让胡子舔来舔去，胡子愉快地摇着尾巴……。

烧刀子果真是名不虚传，喝这种酒每喝一口就像是一把烧红的刀子插在嗓子眼里……，但我还是喝了一大碗烧刀子，那天晚上嗓子里应该插进了二十多把烧红的刀子。

后来我也学着辛爷的样子也给胡子喝食指酒，胡子真会甜乎人，用毛茸茸的大尾巴在我脸上扫来扫去的，又暖和又舒服，虽然这大尾巴有些臭，可我还真是挺喜欢胡子的。

我达到了目的，辛爷答应明天做我的向导。

那天晚上我睡的很香……

早上的起床号吹醒我的时候，我才发现胡子竟醉卧在我的被窝里。我挠着胳膊上被叮出很多连成一片的大包，很痒。我明白这是胡子身上那些快活的跳蚤与我亲密接触的结果。而趴在炕沿的辛爷叼着蛤蟆头在嘿嘿的笑。

别说，辛爷给我的那坛子防寒油真帮了我的大忙。抵御了风雪严寒，温暖了全连官兵的心头。十天冬训，我的连队没有一个非战斗减员。而辛爷作为我的向导起到的作用更是非同小可，超过了那坛子防寒油。冬季的山林，大雪覆盖，我拿着五万分之一军用地图和指北针，也仍然迷路，因为你找不到任何参照物。后来团里组织两次连战术考核，一次是长途奔袭，一次是行军途中的遭遇战，我们一连全都取得第一，总分拉下第二名八连海了去了。我从心里真是感谢辛爷。

我小心谨慎地慢慢打探辛爷的背景：

在辛爷家住的第六天，我知道辛爷至今还是个老跑腿子。（东北俚语：光棍）

在辛爷家住的第七天，我知道辛爷曾做过护林员。

在辛爷家住的第八天，我知道辛爷并不老



辈能取的名字：辛佩。如果乍一听叫他名字你有可能听成：钦佩。不由得让我极其纳闷：这穷山僻壤之地，仅从名字的联想，我判断辛爷绝非当地“土著”居民，以后的事实证明我的判断是对的……

第十天晚上，连队不开伙。因为第二天早上就要离开驻地，我要发扬我们连队几十年的光荣传统，部队开拔前一天晚上要和房东全家人吃顿饭，就是现在统称的离别饭。于是每个班都去炊事班领回面粉和猪肉馅——包顿饺子，军民同乐。因为冬训效果不错，我还特地通知小邢，告诉炊事班给每个战斗班发两斤白酒以示鼓励。

小邢在灶台上煮饺子，辛爷在炕头支起一个炭火盆，屋子里暖烘烘的。

辛爷又在小炕桌上摆上他刚做好的两大盆他说的最拿手的山菜。一盆是炖狍蹄筋，一盆是干煸鹿肉干。小邢端上两大盆饺子。趴在炕上仔细确认明天的行军路线后，有了高寒山区雪地行军经验的我胸有成竹地把军用地图装进皮夹。我们连队分别宿营在十八户老乡家里，我现在要把小邢打发走替我履行职责：你代我去找指导员，然后你俩去每班驻的房东家走一遍，检查各班有没有违反群众纪律的现象，小邢，你在每个房东家吃几口也饱了，……

我和辛爷在小炕桌前面对面坐好。明天早上要分别了，我心里感谢辛爷，今晚我要和辛爷喝好这顿离别酒。我下定决心遵照东北爷们的喝酒原则：想要朋友喝好，先把自己放倒。因为连队里的工作布置完毕，无任何牵挂，今晚我是豁出去了。今天喝的白酒不是烧刀子，是我们团里农场自己酿造的高粱酒，五十度。

爷们，开喝。辛爷说完又端起那天和我“趴喝”盛满酒的大海碗，我毫不迟疑地也端起大海碗……

十天时间的接触，胡子自然而然地跟我成了哥们。我刚喝进第一口酒，胡子竟然理直气壮地跳上炕，人五人六的也蹲在用桦木做的小饭桌旁边，我很尊重

每吃一个饺子都看我一眼，那眼神中有一种理解、信任和期待，反正那种和我交流的眼神使我永生难忘。我看着它失去的那条右腿，不知为什么心里酸酸的，胡子为了辛爷肯定有过惨痛的经历。我当然也得让胡子喝点我的食指酒体现我们军民同乐的光荣传统。后来胡子竟快活的仰着脖子从嗓子发出哼哼的声音，我想这可能就像我们人类之中朋友相遇后发出的笑声。

辛爷边吃边笑……，碗里的酒喝下去一半的时候，辛爷叼起自卷的蛤蟆头，点燃后仰天喷出一股长长的青烟。

小姚，我看出来了你很想了解我脸上的秘密，今晚我就给你讲讲我的故事，这事儿要从六年前说起……

那一夜，我俩都没睡。每人喝了三大碗白酒，都喝的很好又都没有被放倒。

五年前我试图舞文弄墨，后来陆续发表过一些歪诗，报纸又连载过几部长篇的通俗故事，也胡思乱想地憋出过四部长篇小说，还玩过几部电视连续剧，七七八八的就不说了。辛爷讲的故事在我心头萦绕三十多年了，对我心灵的震撼使我永生难忘。为什么总是能动笔呢？

我是不是领悟不了辛爷故事的内涵？

最终促使我动笔的原因我在后面会说明白的。

下面就是辛爷给我讲的故事……

只是他当时讲述时用的当地俚语我能记住的不多。

……

(2)

这是一个初秋的凌晨，暴雨停息了。东边的天空已渐显白色。每到这种时候，山林的各种鸟儿喳喳地叫了起来，也唤醒山中的各种动物从潮湿的洞穴中钻出来觅食。

辛爷从一棵粗壮的橡树上轻灵的跳到地面。他俯身贴耳在潮湿的地面上，仔细倾听着，前边来了八只后边好像还有两只大的



只见八条鱼贯而行的狼的身影，每条狼眼睛闪烁着绿幽幽的荧光。若即若离的出现在距辛爷不足四十米远的柞木丛中。辛爷还躺在草丛中，左手从弹袋中拿出四发子弹……

狼群也嗅到了它们认为的猎物的气息，无声的展开了扇形的攻击队形……

“嗖”的一声，辛爷从草地上一跃而起，单手举枪扣动板机，枪响之后，一只狼两只绿色荧光的双眼之间鲜血进出后应声倒地。其余的七只狼嗅到了同伴血腥，饥饿的胃产生条件反射，同时发出近乎疯狂的嚎叫……

而辛爷又将另四发子弹抛了起来，随即五指张开，使四发子弹落在张开的手指缝之间，子弹又被稳稳地夹在左手指缝之间。辛爷随即向枪膛压进一发子弹，却寻不见了目标……

因为这七只狼只略为迟疑，旋即把死狼拖向一人高的灌木丛中……

辛爷只听见群狼那尖利的牙齿在咬碎骨头的“咯、咯”的声音，每只狼都发出沉重、急促甚至兴奋的喘息和咀嚼吞咽的可怕的声响。辛爷打死的是一条母狼，它冲在了最前面，它饥饿难耐，它要为了腹中即将诞生的子女储备营养。它为了自己的子女，会变得比平时更加勇猛。而此刻，它的尸体正被同伴无情地撕裂，腹中的两个成形的狼胎已经被饥饿难耐的同伴吞噬，骚热血腥的气味在空气中四散弥漫……

不到一分钟，七条狼又排成攻击的锯齿形的扇面向辛爷冲了过来……

天空已微微放亮，辛爷看见每只狼的雪白的牙齿都被鲜血染红顺着嘴角滴下血滴，虽然饥饿得到了缓解，但每只狼都因为刚才的嗜血而更加疯狂，眼睛因此充血变成血红色，七条狼一齐嚎叫着又扑了上来……

辛爷右手的那支单发的七九步枪，却在瞬间喷射出连珠般的暴雨，子弹呼啸飞出一串。夹在指间的子弹

时，辛爷的左手又向空中抛起四颗子弹。当第六只狼倒地之时，他已将第七颗子弹压进枪膛。这时已用左手指之间的缝隙还有另外两颗子弹。

这就是被当地山民称做“拨拉弹”的打法。即便是一杆单发快枪，在他手上也可抵上一支现在的五连发猎枪。辛爷讲到这里，看着我很注意听他讲故事那种认真的眼神，辛爷从我的眼神中读出：我是军人，也是玩枪的人，而刚才他讲的“拨拉弹”，我认为他是在吹牛。辛爷跳下炕拿着煤油灯不由分说地拉着我去了西屋。辛爷从墙上摘下那支七九式步枪，把煤油灯递给我，他顺手又从墙角拿起一张狐狸皮擦去枪上的灰尘，扔掉狐狸皮又从墙角摸出一把子弹，大概有十几发。辛爷把子弹向上抛出，大部分稀稀拉拉的掉在地上，但辛爷左手指缝间在空中已经夹住四颗子弹，而且弹头方向都冲向手背。

绝对牛 B，我举起大拇指说完拿起辛爷手中的七九步枪，右手单臂举起来个射击姿势，这枪很沉重，枪管也长。比军用的五六式冲锋枪还沉，我的手臂微微发抖。辛爷从我手中拿过枪，也单臂举起，枪如同在空中凝固，纹丝不动。我用手指尖在准星位置按下去，大概有五公斤左右的力，竟没按下去。这辛爷臂力非同小可。

胡子用鼻子在我腿上蹭来蹭去。喂，胡子，当时你在干嘛？啊？我说完辛爷哈哈……

那时还没这小崽子呢！走，回东屋咱俩接着喝你听我接着讲……

……这时辛爷发现，剩下的两只狼对他已经形成前后夹击之势，肯定有一条狼是辛爷视线的死角。于是他向右横向跃出准备形成对两条狼同时的扇形攻击面，不料却被一根裸露的藤条拌住。辛爷向右跃出的冲击力和藤条向左牵拉的张力形成强力的反弹，藤条被拉紧像一张弓把辛爷又弹射回原来的地方，致使毫无防范的辛爷一头栽倒，枪也飞出去很远。两条狼发现并抓住了机会，一前一后扑了

上来。没等辛爷站起来，一条狼从后面按住了辛爷的双肩，张开血盆大口，露出尖利獠牙向他后颈咬来。腥臭的气味呛的辛爷直想呕吐。他本能的将身体缩成一团，右手顺势从腰间抽出雪亮的猎刀顺势向左摇动头颅躲过致命一击。这条狼尖利的獠牙一下子咬在那根藤条上，藤条发出断裂的“咔嚓”声。另一条狼也在寻找攻击辛爷的位置……

这条狼的两只前爪仍死死地按住辛爷，来回扭头，吐出嘴里的咬断的藤条后，又准备第二次攻击。

生死之际——辛爷凭压在身上狼爪感觉到后面张开的血盆大嘴的位置……

生死之赌——反手将猎刀从自己的右耳边向后狠狠地刺了过去，张开的狼嘴与猎刀在空中撞击，只听见锋利的猎刀与狼的利牙碰撞之后的“咯”的一声之后，辛爷紧握猎刀的手已经插向狼的嗓眼儿。刀尖透过喉咙又刺穿狼的心脏最后穿破狼皮，鲜血喷涌……。

辛爷旋即在地上扭转身体，几股腥臊滚烫的鲜血喷溅到他的颈后及背部。

另一条狼也就是八条狼中最后那条狼又准备扑上来了……

而在另一处地势较高的树丛中，一条体形硕大的浅灰色的公狼与一条栗黄色的母狼，静静地趴在地上，冷静观察辛爷对狼群的屠杀，并企盼自己同伴胜利的结局。公狼与母狼之间，趴着一只出生才两天还睁不开眼睛的幼狼，母狼不时地舔着幼狼柔软的体毛，公狼则瞪着血红的眼睛看着血腥的战场，嘴角流出粘稠的涎液，两只前爪急切凶狠地刨着下面的泥土。这就是辛爷认定的那两条在附近静卧不动一直没出现的另外的两条大狼。这条公狼是这群狼的头狼，它不能加入狼群的行动，原因就是为这条幼狼。它刚刚出生，长着浅灰色的体毛，眼睛还睁不开，背上有一条浅黑色的斑线。它的父母知道它绝不是普通的狼崽，是它们的希望。为了保护儿子，它们只有静卧在树丛中，等待时机。公狼的狂躁最后还是服从了母狼的冷静，它们没有向辛爷出击。而这条狼崽就是本故事主人公之一，

——四季雪。

辛爷迅速翻过身子坐了起来，右手臂疼的钻心，因为右手还插在狼嘴里。但辛爷还是站了起来。右脚支撑身体，左脚紧紧地蹬住死狼，辛爷拼尽了全力也抽不出来这把直达这条狼心肺之间的猎刀，当然也抽不出手臂，因为这条狼死前闭合的血盆大嘴死死地咬住辛爷的小臂，而辛爷手中猎刀的护手也死死地卡在这条狼那紧紧合闭住的深深的喉骨之中。

什么叫千钧一发？

什么叫命悬一线？

辛爷看见的是那条狼从地上跃起发出撕裂长空的嗥叫从空中已经向他扑了过来。又一次生死之际，不容多想辛爷向左后躲闪并用尽全力以腰部为轴右臂扬起大喊一声：咳！

血性的呐喊，短促有力，震撼山林……

我刚才领教了辛爷的臂力，信不信由你，辛爷单臂竟抡起了这条死狼，辛爷右手中挥动的这条死狼和扑向辛爷的那条活狼一齐在空中飞舞，辛爷与那条狼都各自发出拼死的最后的绝唱……

突然，就在辛爷的耳畔传来一声枪响。巨大的轰鸣声，震得辛爷耳膜嗡嗡直响。活狼在空中一口咬住了死狼柔软的腹部，而辛爷身体旋转的巨大惯性使他自己与两条狼同时重重地摔在地上……

血腥的杀场变成死一般的沉寂。

原来，那条狼是瞄着辛爷的脖颈张开大嘴扑了上来，辛爷抡起的死狼的鲜血当然也有自己手臂上的鲜血，人血狼血混在一起，被甩的飞飞扬扬，如同风暴刮起了红色的雨点。也巧，那条狼的血红的双眼又被甩上同伴的鲜血，因此又蒙上一层血红，那条狼已经辨别不出目标的准确位置，否则它会在空中腾扑中扭动灵活的脖颈修正攻击方向——辛爷的脖颈，现在只有向预定目标一口咬去，死不松口，重重地摔在地上。鲜血流下了眼角，它才看见自己咬住的是自己最后死去的同伴的腹部，而从蒿草丛中，跑出一个身材彪悍的年轻人



似的逃走了，一边狂奔一边向它们的头狼发出失败、悲愤、绝望也是报丧的嗥叫……

辛爷从地上坐了起来，心里感谢二驴子来救他于狼口之下，但嘴上根本不领情，指着死狼屁股上贯穿的还流着血的枪眼儿。二驴子，你什么吊枪法，还他妈的号称长白山快枪王？活狼跑没影了，死狼还用你补枪？

二驴子声音急切。我怕伤着你，辛爷，你没事吧？

没事？你长的眼睛是喘气的吗？快拿猎刀把这条狼给我卸下来。

树丛中静卧的公狼和母狼又在看着二驴子抽出腰间的猎刀，熟练地切割它的同伴，两条狼都嗅得出来空气中弥漫着血腥气味更加浓烈……

公狼与母狼仍沉稳不动，中间紧紧地夹着四季雪。

辛爷，你再挺住一两分钟行不行？……疼不疼？辛爷。

废话，谁疼谁知道。不过你也别大惊小怪。二驴子，你是怎么找的这里的。

在十七道岭的木仓子里，我发现你在那里住过。你巡山的时间是五天，都十天了还没见你回来，我着急了。

碰见个棒槌（山参），耽误了时间。我这不是往回走吗。没想到碰见了狼群……

二驴子手里的猎刀上下翻飞，庖丁解牛不过如此，三下五除二。辛爷从死狼身上抽出了鲜血淋漓的右臂，二驴子也从死狼身上抽出了致狼死命的猎刀，辛爷左手接了过来看着猎刀说道，救命之刀。看着六条状态各异的死狼，二驴子说要趁狼尸未僵扒几条狼皮但被辛爷制止，辛爷左手扯下身上这件背面被狼抓破的上衣，然后又抽出拿着猎刀在死狼的肚皮上擦去刀锋上的血污，疼的咧着嘴看着二驴子包扎